

关于2021年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(一期)上市交易的通知

各市场参与者:

根据《关于发行2021年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(一期)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“本所”)有关规定,2021年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(一期)(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)将于2021年4月7日在本所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,期限为15年,票面利率为3.81%,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;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1年4月2日,每年04月02日,10月02日支付利息(逢节假日顺延,下同),2036年4月2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。

二、本期债券于2021年4月7日起在本所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,交易方式为现券和质押式回购。

三、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“21龙江02”,证券代码为“173162”,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“174162”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